懂因果就能趨吉避凶—打獵殺生的果報 (第一七二集) 2011/8/16 香港佛陀教育協會(節錄自淨土大經解演 義02-039-0542集) 檔名:29-514-0172

良好的習慣都從小時候養成。不殺生,養他什麼?慈悲心。慈悲心必須要養成他不吃眾生肉,為什麼?不忍心。這裡不講因果,單單講慈悲心。人要懂得因果,不敢吃眾生肉。人有慈悲心,不忍心吃眾生肉。人要有慈悲心,不忍心害別人、傷害別人。為什麼?不道德。如果懂得因果,不敢吃眾生肉,不敢傷害別人。為什麼?要有報應的。善心善行有善果報,惡念惡行有惡報,業因果報絲毫不爽,我們前面一品學得很多,前面一品專講善惡報應,一點都不假。

我學佛半年就吃長素,為什麼?我懂的理並不多,我害怕果報。這個果報是我親自看到的,我看到我父親走的時候的果報。父親是個好人,他造的罪業很重,什麼罪?喜歡打獵。抗戰期間他是軍人,軍械官,管什麼東西?管武器,所以槍枝彈藥就非常方便。我記得那個時候我大概十五、六歲,家裡面長長短短的槍八枝,管武器的,子彈是一箱一箱拿回家來的,所以打獵了。每天早晨起來,天還沒亮,就把我跟弟弟叫起來,跟他一起去打獵。我弟弟他還很小,他不敢放槍。我們十六、七歲,就可以了,我也跟著他一起打,打了三年。每天至少都要打十發子彈,所以槍法是練出來的。要不要瞄準?不需要,幾乎是百發百中,我也練到這個本事,天天練,天天打。

學佛之後一回想,我父親死的時候是跟《地藏經》上所說的完全一樣,看到山往山上跑,人骨瘦如柴,可是力氣很大,幾個人都抓不住他,看到水就往水裡面鑽,非常可憐。那是什麼?殺生的果

報,打獵在山上,抓魚在水裡頭。魚是怎麼抓的?用炸藥,在水底下爆破,魚整個翻上來。一顆炸藥下去之後,總有幾千條魚。那個時候不知道,所以戰爭那些年當中生活非常艱難,我們家裡天天有野味吃。可是勝利之後,也不過就是五年之間,他就遭這麼痛苦,這樣死去。我學了佛,一看《地藏經》就呆了,講的完全一樣,不敢吃肉了。所以章嘉大師教我修布施,我頭一個就是學放生。自己沒有這個力量,大眾放生,我們歡喜出錢出力,跟著一起去。這個罪業造得太重了。《楞嚴經》上說得好:「人死為羊,羊死為人」,你吃牠半斤,來生要還牠八兩。這是說業因果報,欠命的要還命,欠債的要還錢。